

证券代码：838701

证券简称：豪声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4-075

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钱塘江路 8 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瑞根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3,100,2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3880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5.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关于修改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〉的决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23〕62号）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上市公司简易程序发行股票、现金分红等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63,1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7%；反对股数2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3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关于修改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〉的决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23〕62号）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相关内容进行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公司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3,1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7%; 反对股数 2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一)	《关于 拟修订< 公司章 程>的议 案》	0	0.00%	200	100.00%	0	0.00%
(二)	《关于 修订<利 润分配 管理制 度>的议 案》	0	0.00%	200	100.00%	0	0.0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孙芸、周枫航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, 本所律师认为,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;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

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3 日